

教育部顧問室「生物及醫學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96 年度第二次工作會議 會議記錄

紀錄：羅敏慈、楊子萱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地點：台大醫學院基礎醫學大樓二樓二 0 三討論室(臺北市仁愛路一段一號)

主持人：吳金洌 特聘研究員

出席者：教育部顧問室宋賢一諮議委員、高景輝諮議委員、楊照雄諮議委員、林榮耀諮議委員、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生化暨分生所張智芬教授、呂紹俊副教授、解剖學暨細胞生物學研究所錢宗良教授、生化科技系黃慶璦教授、國立中興大學葉錫東副校長、國立成功大學化學系葉晨聖教授、分子醫學所吳俊忠所長、國立陽明大學新藥研究中心吳榮燦主任、生資中心楊永正主任、教育部顧問室胡郁芬小姐、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生化暨分生所陳秀惠小姐、解剖學暨細胞生物學研究所陳佩芬小姐、生科院微生所羅敏慈小姐、國立中興大學生科中心柯惠珠小姐、國立成功大學化學系鄭詩雨小姐、分子醫學所吳秀梅小姐、國立陽明大學新藥研究中心洪雅琳小姐、生資中心李蓓偉小姐、中研院細生所楊子萱小姐

請假：教育部顧問室張文昌顧問

會議紀錄：

壹、96 年度重點訪視學校成果報告暨教材編纂進度書面及口頭報告 (略)

貳、綜合討論與決議事項

1. 97 年度計畫審查、經費分配、審查表格及相關規定之建議

(1)97 年度經費分配原則如下：

經費分配	分配百分比	分配百分比(本年度新加入計畫適用*)
(1)行政效率考核	5	0
(2)初審	20	30
(3)學程特色及績效	5	10
(4)學生招生人數	30	30
(5)暑期課程績效	10	0
(6)複審	30	30
總 合	100%	100%

(2)學生招生人數考核項目，講授課程及實驗課程之「大學部及其他」學生人數之積分改乘以 0.5，而實驗課分組方面，若一組為 1~2 人，積分乘

以 1、若每組為 3~4 人，則積分改乘以 0.4、若每組人數為 5~6 人，則積分改乘以 0.1。詳細積分計算方式如下所示。

		業界	校外研究生	校內研究生	大學部及其他
講授課程		學生人數 x 學分數 x 2			學生人數 x 學分數 x 0.5
實驗課程	招生人數	學生人數 x 學分數 x 3 x 6*	學生人數 x 學 分數 x 2 x 6*	學生人數 x 學分數 x 0.5 x 6*	
	各組人數	每組人數 1~2 人 x 1 (若每組 3~4 人 x 0.4, 每組 5~6 人 x 0.1)			
經費分配比例		以所有計畫之總分為分母分配可分配經費。			

*生物資訊實習課程因使用耗材較少，乘以 2.5

- (3)重新修訂 97 年度審查表計畫評分方式為，評分等級:A (≥87 分)、B (<87 分~≥83 分)、C (<83 分~≥80 分)、D (<80 分)。
- (4)訪視評分結果未滿 80 分之夥伴學校，初審成績將扣 5 分。其餘未訪視學校其評分方式則由各領域審查會議根據相關資料作評估。
- (5)初審評分結果未達 80 分之夥伴學校 96 年度計畫經費不予以補助。
- (6)暑期課程開課方面，開課週數應至少一星期，而實驗課程分組方面，請 2 人為一組，使學員皆能有實際操作機會。
2. 97 年度農業與海洋生技領域實驗動物組將併入動物生技組，併入後，動物生技組將分成兩個子計畫，子計畫一屬動物生技方面，而子計畫二屬實驗動物安全人才培育；若同校同時執行兩個子計畫，其經費審查仍分別考核。
3. 生技中草製藥課程調整和基因體與蛋白質體醫學領域課程整合之議題，請兩大領域召集人先行討論，相關議題待下次會議再行討論。
4. 96 年度教學觀摩暨成果發表會將訂於 11 月 3 日星期六舉行，地點為中央研究院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一樓演講廳。
 - (1)各領域中心主持人每位時間安排 15 分鐘，其中報告時間為 12 分鐘，剩下 3 分鐘為討論時間。
 - (2)各領域表現可供典範之夥伴學校，分別進行 15 分鐘之口頭報告，最後綜合討論時間再行討論。請教學資源中心依序推薦三所夥伴學校，由計畫辦公室指定一所學校報告。
 - (3)各教學資源中心除主持人及助理須到場外，另請派規劃委員 2 未出席。
 - (4)各夥伴學校主持人請務必出席。